

新县林业和茶产业局文件

新林茶文〔2023〕68号

签发人：李 军

办理结果：A

关于对县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第 012 号建议的答复

王嘉笙、蔡祖远、陈林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加大扶持茶产业的建议》已收悉，经商农业农村局、财政局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关于“加大茶产业扶持力度”的建议

近年来，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我县茶产业发展，先后出台《关于促进茶产业转型升级的意见》（新政办〔2014〕52号）、《关于加快发展特色农业的意见》（新政〔2016〕3号）、《关于加快全域旅游发展的实施意见》（新政〔2017〕24号）、《印发

关于促进企业健康发展 10 条意见的通知》（新政〔2018〕4 号）、《关于印发新县进一步加快旅游业发展奖励扶持办法的通知》（新政办〔2018〕91 号）、《关于乡村旅游及全域旅游用地保障的意见》（新政〔2019〕8 号）等多项产业发展激励政策指导性文件，支持新县特色产业发展。

近年来，我们立足当地资源禀赋，保护和擦亮“信阳毛尖”区域公用品牌，培育中国驰名商标“新林玉露”，打造“香山毛峰”、“新林玉露”、“七龙玉叶”、“业建名茶”、“皇坡老”、“将军红”等地方知名茶品牌。依托全县全域旅游的平台，开拓“茶旅融合”之路。重点打造陈店云山茶场、香山草木人茶叶基地、八里江寨茶文化园，积极探索“茶文化+旅游”模式，将生态旅游、茶园风光和茶文化底蕴相结合，让游客体验从采茶到品茶全过程，初步形成了茶叶种植、生产、文化、旅游为一体的产业链，塑造大茶区变大景区的“茶旅融合”产业发展新景观。

二、关于“要重视发展好夏秋茶，做大做强本地茶叶品牌”建议

为改变新县茶区采摘期短，夏秋茶利用率不高的现象，我们多措并举，促进夏秋茶发展。一是持续做好政策扶持。深入贯彻落实《信阳市茶叶品牌创建和市场开拓奖励办法》（信政办〔2018〕77 号），扎实推进《关于加快发展特色农业的意见》（新政〔2016〕3 号）和《关于促进茶产业转型升级的意见》（新政办〔2014〕

52号)。通过奖励和政策扶持，引导企业和农户对撂荒地进行改造，扩大茶园种植规模，鼓励茶企茶农加大茶园改良投入，提升夏秋茶产量和品质。在全县范围内评选，对机械化管理成效排在前10名的茶园予以表彰并给予1万元奖励；对成立机械专业合作社或专业队并对茶园进行机械化管理的，一次性奖励资金1-5万元，激发茶企茶农机械化种植管理积极性。

二是持续放大龙头效应。通过项目倾斜、资源整合、试验示范等手段，加大夏秋茶生产扶持力度，鼓励华隆公司和紫祥茶业加大夏秋茶生产及市场拓展投入，提升我县夏秋茶资源利用率。目前，已生产砖茶、珍眉茶300余吨，产值近4000万元。

三是持续拓宽产品市场。全县夏秋茶产品涵盖速溶茶粉、低端炒青、珍眉茶、砖茶、红茶、抹茶等品种，形成了针对不同消费人群，种类齐全的茶产品系列。已形成低端炒青和红茶销往本省及周边省市，砖茶远销重庆、内蒙、青海、新疆、俄罗斯等地区的产销格局。其中华隆公司生产的珍眉茶依托浙江、上海茶叶公司出口到摩洛哥、毛里塔尼亚、马里等国家和地区，年生产销售茶叶3000余吨，产值4000余万元。下一步，林茶局将会同有关部门加大产业发展扶持力度，搭建交流平台，强化科技支撑，扩大品牌宣传，延伸茶产业链条，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，推动新县茶产业高质量发展。

最后，衷心感谢您对林业和茶产业工作的关心与支持，恳请您们一如既往地为新县林业和茶产业持续健康发展献言献策。

联系单位：新县林业和茶产业局

联系电话：2986286

联系人：董慧

新县林业和茶产业局

2023年8月12日



新县林业和茶产业局办公室

2023年8月12日印发

人大代表建议、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建议编号	012	承办单位	县林茶局	满意程度	满 意	基本满意	不 满 意
提案编号							
标 题	关于加大扶持茶产业的建议				✓		
意 见	加大茶叶扶持力度,擦亮信阳毛尖品牌 代表(委员)签名: 王嘉华						
备 注	1.承办单位请将此表与答复文件一同寄给有关代表、委员; 2.请代表、委员在“满意程度”的三个选项中选择一项,在下面相应的空格中打“✓”; 3.具体意见请填在“意见”栏中,内容较多可附页;						

人大代表建议、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建议编号	012	承办单位	具林茶局	满意程度	满 意	基本满意	不 满 意
提案编号					✓		
标 题	关于加大扶持茶产业的建议						
意 见	持续拓宽产品市场，加大扶持力度 代表（委员）签名：蔡祖远						
备 注	1.承办单位请将此表与答复文件一同寄给有关代表、委员； 2.请代表、委员在“满意程度”的三个选项中选择一项，在下面相应的空格中打“✓”； 3.具体意见请填在“意见”栏中，内容较多可附页；						

人大代表建议、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建议编号	012	承办单位	林林	满意程度	满 意	基本满意	不 满 意
提案编号							
标 题	《关于加大扶持茶业的建议》				✓		
意 见	持续做好政策扶持. 代表（委员）签名： 陈林 2023年8月7日						
备 注	1.承办单位请将此表与答复文件一同寄给有关代表、委员； 2.请代表、委员在“满意程度”的三个选项中选择一项，在下面相应的空格中打“✓”； 3.具体意见请填在“意见”栏中，内容较多可附页； 4.请代表、委员将此表及时寄回新县人民政府督查室（0376—2988305）。						